

证券代码：000982

证券简称：中银绒业

公告编号：2018-106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战英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郝广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志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524,830,382.94	12,156,319,654.59	-1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04,044,640.19	1,906,961,098.75	-26.3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40,997,067.53	-31.09%	1,521,185,654.57	-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9,798,285.00	-73.59%	-523,933,991.67	-36.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7,481,059.00	-81.83%	-547,256,246.52	-3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9,098,109.23	-109.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19	-73.57%	-0.2903	-36.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19	-73.57%	-0.2903	-36.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9%	-3.81%	-31.85%	-8.9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423.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503,624.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40,498.0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51,295.05	
合计	23,322,254.8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5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夏中银绒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8%	481,496,444	0	质押	481,496,000
					冻结	481,496,444
恒天聚信（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4%	360,000,000	0		
恒天嘉业（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	34,444,000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15,448,748	0		
吴斌	境内自然人	0.57%	10,302,089	0		
赵明海	境内自然人	0.56%	10,160,700	0		
陆亚红	境内自然人	0.34%	6,200,000	0		
朱卫平	境内自然人	0.34%	6,100,000	0		
瞿伦青	境内自然人	0.33%	5,906,600	0		
唐宇	境内自然人	0.30%	5,356,498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宁夏中银绒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481,496,444	人民币普通股	481,496,444			
恒天聚信（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000			
恒天嘉业（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4,4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444,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448,748	人民币普通股	15,448,748			

吴斌	10,302,089	人民币普通股	10,302,089
赵明海	10,160,7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60,700
陆亚红	6,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00,000
朱卫平	6,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00,000
瞿伦青	5,906,600	人民币普通股	5,906,600
唐宇	5,356,498	人民币普通股	5,356,49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第二大股东恒天聚信（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第三大股东恒天嘉业（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2、其余前 10 名股东中，公司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股东中瞿伦青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706,600 股，通过信用交易证券担保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200,000 股，累计持股 5,906,600；唐宇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088,498 股，通过信用交易证券担保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268,000 股，累计持股 5,356,498。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构成变化

	本报告期	本期期初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67,683,105.09	989,970,041.83	-72.96%	主要为本期偿还恒天丝路基金合伙人款项所致
应收账款	1,028,344,818.64	1,537,858,318.54	-33.13%	主要为本期部分应收款项与中绒集团进行了债权债务转让所致
预付款项	210,576,219.49	743,238,690.49	-71.67%	主要为本期部分预付款项与中绒集团进行了债权债务转让所致
其他应收款	330,218,041.96	280,305,831.11	17.81%	主要为本期应收出口退税款增加
预收款项	100,373,131.26	36,078,476.49	178.21%	主要为收到的客户订货款尚未进行结算
应交税费	142,396,953.84	89,544,929.22	59.02%	本期欠缴税款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718,167,770.56	450,593,956.48	59.38%	主要为本期由于资金困难,支付带息负债利息较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399,087,735.15	1,240,341,592.60	-67.82%	主要为本期部分其他应付款与中绒集团进行了债权债务转让所致

二、利润构成变化情况

营业收入	1,521,185,654.57	1,649,016,304.12	-7.75%	较上期营业额略有减少
营业成本	1,431,593,093.77	1,367,328,998.42	4.70%	主要原材料涨价以及产能释放不足,导致本期营业成本上升幅度较大
销售费用	92,255,192.59	95,262,550.26	-3.16%	主要随着收入的减少而减少
管理费用	85,066,442.29	124,359,557.92	-31.60%	主要为本期财务顾问费较上期减少
财务费用	389,892,583.53	420,671,120.62	-7.32%	主要为本期清偿了部分带息负债以及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6,294,260.28	10,518,532.88	54.91%	部分子公司盈利确认所得税费用增加

三、现金流量构成变化情况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8,109.23	95,079,435.53	-109.57%	主要为本期支付供应商款项较多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78,626.17	37,507,562.26	-62.46%	主要为本期偿还长期资产欠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87,047.23	-33,908,842.11	-59.93%	主要为本期偿还长期资产欠款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948,538.91	3,854,801,245.17	-95.02%	本期筹资业务较上期萎缩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8,041,506.96	3,921,306,185.57	-78.37%	本期筹资业务较上期萎缩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092,968.05	-66,504,940.40	886.53%	本期筹资业务较上期萎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4,878,559.49	-13,681,214.04	4832.89%	主要为本期偿还恒天丝路基金合伙人款项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7年6月1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议案，2017年6月30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重组方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为公司向中绒集团出售除羊绒、羊毛、亚麻及其混纺类纺织品贸易业务以外的资产、负债，交易双方以标的资产评估基准日2016年12月31日的评估值为基础，经友好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作价为91,912.57万元。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在双方确定的最晚交割日（不晚于2018年4月30日）前未能进行交割，2018年7月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并签署<资产出售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公司与中绒集团于2018年7月2日签署了《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宁夏中银绒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之资产出售协议之终止协议》，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后生效。

以上内容详见本公司2018年7月3日在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2018-82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召开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投资者说明会。

2、关于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2017年报被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对公司由于应收宁夏至合置业有限公司货款坏账准备计提、由于年末大额预付款项已超过约定的交货期限两个事项发表保留意见。公司于2018年7月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并签署<资产出售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事项并签署<债权转让协议>的议案》，上述两项议案经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中银原料、中银邓肯与中绒集团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已经生效。

根据上述已经签署生效的《债权转让协议》，公司会计机构已按照协议及会计政策对协议约定中应收债权转让范围内的所有债权进行了相应的账务处理，其中包括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的应收宁夏至合置业有限公司货款共计27,476万元，以及年末大额预付款项56,359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2018年6月30日剩余的预付款项共计37,718.41万元。

综合上述情况：（1）由于应收宁夏至合置业有限公司货款坏账准备计提发表保留意见，因该应收账款处置完毕，不会再引起的2017年报表中涉及利润的数据发生变化；（2）由于年末大额预付款项已超过约定的交货期限而发表保留意见，因所涉及的预付账款事项都已处置完毕，不会再引起的2017年报表中涉及利润的数据发生变化。

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导致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的应收账款和预付账款已经处置完毕，不会再引起的2017年报表中涉及利润的数据发生变化。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18年8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8-91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专项说明》。

3、关于公司涉诉事项

因公司生产经营资金紧张，存在多起到期未偿还借款被债权人提起诉讼的情况，涉诉事项公司均如实进行了披露。

4、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被质押、冻结及轮候冻结

控股股东宁夏中银绒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绒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81,496,4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6751%；中绒集团累计质押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81,49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675%，占中绒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的99.9999%；中绒集团累计被司法冻结的公司股份481,496,4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6751%，占中绒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的100%。

中绒集团所持公司股票被司法冻结、轮候冻结的情况暂时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中绒集团的股票在解冻前不能在二级市场直接卖出或被平仓。但若中绒集团被司法冻结、轮候冻结的股份之后被司法处置，则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2018年07月0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专项说明	2018年08月0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及进展情况	2018年04月2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05月1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05月2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05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06月1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06月3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07月0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08月0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08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09月1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09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10月1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	2018年10月1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		
------------------	--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8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